附件2

**重庆市区县事业单位2025年第一季度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南川区所属岗位）面试资格审查表**

报考岗位序号（详见《公告》附件1岗位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报考单位** |  | **报考岗位**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贴相片处** |
| **身份证号码** |   | **民 族** |   |
| **毕业院校** |   |
| **符合要求的学历** |  | **学位** |  | **所学专业** |  | **毕业时间** |  |
| **籍 贯** |   | **户口所在地** |  |
| **本人档案所在单位及地址** |  |
| **符合简章要求的其他条件** |  |
| **考生移动电话** |  | **备用电话** |  | **邮箱** |  |
| **通讯地址** |  | **邮编** |  |
| **个人简历****（从大学入学时间开始填写）** |  **起止时间**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本人****承诺** | 本人符合本次报考条件及岗位资格条件，本表所填写信息与网上报名信息及档案材料填写一致，否则后果自行负责。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
| **主管部门资格审****查结果** | 主管部门工作人员审核结果： （合格/不合格）审查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复审结果** | 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工作人员审核结果： （合格/不合格）审查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备 注** |  |

注：1、本表由取得面试资格审查资格的考生本人填写1份（双面打印），贴免冠相片一张。

 2、为在事业单位招聘工作开展中及时联系到考生，请考生务必保持通讯畅通。

本人承诺

**本人无以下不能报考的情况：**

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国家有关部委联合签署备忘录明确的失信情形人员，尚未解除党纪、政务处分或正接受纪律审查、监察调查的人员，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单位人事纪律等被单位辞退或解聘未满5年的原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因违反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录（聘）规定而处于禁考期的人员，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第六条构成回避关系的人员，与招聘单位领导班子成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及其他构成亲属回避关系的人员。

现役军人，在读的非应届高校毕业生，试用期内的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含新提拔领导干部的职务试用期），未满5年最低服务年限（含试用期）的新录用公务员，市内未满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公告中约定的最低服务期限（年限）的人员，报名应聘本公告招聘岗位时，在我市机关事业单位已完成拟聘公示程序的人员，我市公费培养、定向到乡镇教育（医疗卫生）机构就业，未满约定最低服务期或本公告发布之日前未按规定程序解除培养及就业协议的师范（医学）生。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人员。

 填表人确认签名：

 年 月 日